

南投縣國姓鄉福龜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四次編制內代理教師甄選簡章

(一次公告分次招考~第 1 次至第 3 次)

壹、 依據

- 一、 教育人員任用條例
- 二、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 三、 南投縣立中小學暨附設幼兒園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實施要點
- 四、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 五、 教育部補助教師合理員額人事費學校運用原則及應注意事項。

貳、 報名條件、資格：

一、 基本條件：

- (一) 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身心健康品德優良，思想純正，口齒清晰，對教育工作具有服務熱忱者。
- (二) 男性已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者。
- (三)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卅一條或卅三條之情事者。
- (四) 無教師法第十四條各款情事者。
- (五) 最近三年無刑事、懲戒處分或申誡以上之行政處分。
- (六) 非不適任教師資遣、退休者。

二、 報名資格： 依據教育部訂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除具上述基本資格外，並具下列資格之一者

- (一) 具有小學各該教育階段、科(類)合格教師證書或資格者。(第一階段)
- (二) 修畢國民小學教育階段、該科(類)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第二階段)
- (三) 大學以上相關科系畢業者，或檢具相關專長證照證明文件。(第三階段)

參、 甄選名額：

甄選類別	性質	錄取名額	待遇	備註
代理教師	編餘缺 (1 名)	1. 正取 1 名 (未達 80 分不予錄取) 2. 擇優 備取若干名或不備取	比照「公立學校教職員敘薪標準表」規定以學歷起支薪級；惟「具有職前年資或經進修取得新學歷者，不予提敘薪級」。未具所代理類科合格教師證書者，其學	聘期自報到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屆時依正式聘約為準。

			術研究費按八成支給。	
--	--	--	------------	--

肆、 聘用期間：

- 一、 經本校聘用後，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非經教評會通過不得離職。
- 二、 聘用期間，除法令規定之權利與義務外，尚須配合本校各項活動。
- 三、 教學科目依學校實際需求進行安排，甄試錄取後，應配合學校校務及教學需要，不得拒絕其他科目之教學及學校行政職務之安排。
- 四、 長期代理教師聘用日期自報到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待遇比照「公立學校教職員敘薪標準表」規定以學歷起支並按月核支，以及享有勞、健保及退儲金提撥，鐘點教師依其節數計算薪資。

伍、 報名辦法：

- 一、 簡章索取：即日至 112 年 8 月 21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整止，逕至南投縣政府教育處網站(網址：<https://www.ntct.edu.tw/>)下載。
- 二、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報名截止日 112 年 8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 16 時止。
(如因颱風來襲無法親送，請將資料備妥，聯繫教導主任羅浩賓，手機 0939-998266)
- 三、 注意事項：上述甄選期程，若當次甄選已補足缺額，將不再繼續辦理下一階段招考。(請考生隨時注意南投縣教育處網站公告)
- 四、 送件地點：南投縣國姓鄉福龜國民小學辦公室，地址：南投縣國姓鄉福龜村長壽巷 83 號，電話：(049)2721019。聯絡人：羅浩賓主任 0939-998266
- 五、 報名方式：採親自或委託方式(需檢附委託書)現場報名，免收報名費。
- 六、 繳驗證件如下：請攜帶正本(驗畢歸還)並繳交影本，影本加蓋報考人私章註明與正本相符；請按順序裝訂成冊，並以資料袋裝存。(請以 A4 大小裝訂)。
 - (一) 國民身份證影本。
 - (二) 教師證影本。
 - (三)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 (四) 報名表(請貼妥三個月內兩吋半身脫帽照片乙張)及切結書。(如附件一、二、三)
 - (五) 英文檢定、專長證照、合格證明或相關證明文件。
 - (六) 男性應試者，如服完兵役另繳交退伍令或退伍證明影本或無兵役義務證明書影本。
 - (七) 切結書。
 - (八) 教學檔案與相關教案設計。

陸、甄選作業

一、甄選日期

一般代理教師	第1次招考甄選	112年8月22日(星期二)上午9:30起,請於上午9:00前至本校圖書室報到,遲到以棄權論。甄選結束教評會決議後即公告錄取與否。
一般代理教師	第2次招考甄選	一、112年8月22日(星期二)上午10:00起,請於上午09:30前至本校圖書室報到,遲到以棄權論。甄選結束教評會決議後即公告錄取與否。二、如第1次招考決議錄取已無缺額可遞補,則不再辦理第2次招考。
一般代理教師	第3次招考甄選	一、112年8月22日(星期二)上午10:30起,請於上午10:00前至本校圖書室報到,遲到以棄權論。二、如第2次招考決議錄取已無缺額可遞補,則不再辦理第3次招考。

二、甄選地點：本校社會科教室(二樓)

柒、甄選方式

- 一、書面資料審查(占50%)：合格教師登記證件、最高學歷證件、教學檔案(含報名截止前兩年教學經歷、專長及教學優良事蹟)。
- 二、口試(占50%)：包含教學檔案與相關教案設計、教學理念知能、專長領域(如具英文或資訊專長者,請附上相關學分、學程、證照等佐證文件)、教學表達能力、儀容態度、臨場處理能力等。
- 三、甄選總成績未達80分,不予錄取。

捌、錄取公告及應聘

一、錄取

- (一)報考人員達錄取標準者,依成績高低擇優錄取,總成績相同時,以口試成績高分者錄取,成績皆相同時,則以抽籤決定之,並經教師評審委員審查通過後由校長聘用。
- (二)正額錄取人員請於公告錄取次日09:30前(逾時不候)到本校辦理應聘有關事宜,錄取者如逾期未應聘應予取消錄取資格,屆時依序遞補備取人員。

- 二、錄取公告及應聘：112年8月22日(星期二)下午4:00前公告於南投縣教育處網站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或打電話或親自到校查詢甄選結果,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報到,並請依榜示事項辦理。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不得異議。

- 三、請錄取人員於112年8月23日(星期二)上午10:00分前攜帶身分證、畢業證書等相關學經歷資料(正本及影本各一份)至本校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棄

權，不得有議。

四、 甄試錄取之長期代理教師於辦理報到後，非經本校同意不得再至他校應聘。在本
校任課後因故未能繼續擔任教學者，應於一個月前提出辭呈。

玖、 附則：

一、 退休及資遣教師不得報名。

二、 應聘後如有證件不實或偽造者，除應負法律責任外，並即解雇

三、 經聘用後發現有不適任或行為不檢、違法情事者撤銷聘用。

四、 錄取人員，如係政府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職人員，應於應聘時檢具原服務機關學
校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否則不予聘任。

五、 報名、考試當天若因天災道路中斷，以本校公告日期為主。

六、 本次甄選名單依成績高低，提請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成績 80 分以上
之候補人員，列為本校「代理教師、短期代課教師及鐘點教師」名冊（爾後學校
若有需求，由名冊中依序聘用）。

七、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如有補充事項於報名甄選當天公佈。

壹拾、 本甄選簡章係依相關法令辦理，並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通過，呈請校長
核定後實施之。

南投縣國姓鄉福龜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

(第一階段、第二階段、第三階段)

編號：

姓名		性別		婚姻 狀 況		黏貼 照片
出生 日期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通訊處						
聯絡 電話	公 宅：					
	手 機：					
現職 機構	名 稱：		職 稱：			
學 歷	學校名稱	科 系	畢 業 年 月	證 書 字 號	審 查 結 果	
經 歷	服務機關	職 稱	到 職 年 月 日	離 職 年 月 日	備 註	
簡 要 自 述						
專 長						

切 結 書

本人_____參加南投縣國姓鄉福龜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第一階段、第二階段、第三階段)，保證合乎報考資格，如有虛偽不實，一經查獲，其所衍生之一切責任，概由本人自行負責，並無條件接受解聘，絕無異議。

報考人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

委 託 書

立委託書人 因故無法親自報名 貴校 112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第一階段、第二階段、第三階段)，特委託 代為辦理
報名手續。

此致

南投縣國姓鄉福龜國民小學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電話：

受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訊地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